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全部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亞盛醫藥集團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5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亞盛醫藥集團(「本公司」或「亞盛醫藥」)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1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財務摘要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百萬元或14.2%至人民幣12.5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乃來自提供予客戶的非重複性研發服務及來自一名客戶的知識產權許可費收入。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8百萬元或7.7%至人民幣4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減少；(ii)銀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減少；及(iii)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者相比，被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匯兌收益部分抵銷。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3.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7百萬元或21.7%至人民幣56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針對候選藥物進行更多臨床試驗，研發人員數量增加及知識產權開支增加。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1.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2.6百萬元或20.2%至人民幣12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上市開支及差旅及會議開支減少，被行政人員數量增加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相關開支增加部分抵銷。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30.0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開支人民幣914.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84.0百萬元或96.7%。該減少主要是由以下各項所致：(i)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836.7百萬元；(ii)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6.1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35.9百萬元；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應付賬款的公允價值虧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百萬元。
- 因上述之故，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0.7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677.6百萬元。

業務摘要

- 2020年，亞盛醫藥在各個業務領域均取得長足進展，鑄就了多個意義重大的里程碑。我們已構建包括八項處於臨床階段及四項臨床前候選藥物的豐富產品管線，專注於難以標靶的蛋白－蛋白相互作用(PPI)、針對細胞凋亡(細胞程序性死亡)的主要調節蛋白及下一代酪氨酸激酶抑制劑(TKI)。我們的臨床階段候選藥物包括HQP1351(第三代BCR-ABL/KIT抑制劑以及細胞凋亡靶向化合物)、APG-2575(Bcl-2選擇性抑制劑)、APG-1387(泛IAP抑制劑)、APG-115(MDM2-p53抑制劑)等。此外，我們的臨床前候選藥物包括APG-5918(EED抑制劑)、AS-1266(異位BCR-ABL抑制劑)、APG-1842(KRAS G12C抑制劑)及MDM2蛋白降解劑。
- 亞盛醫藥的臨床研發工作發展迅速，得到了國際監管機構及學術界的認可。我們的領先候選藥物HQP1351於2020年6月提交NDA申請，並於2020年10月獲CDE納入「優先審評」。於2021年3月，HQP1351獲CDE授予「突破性治療品種」。我們的候選藥物APG-2575於2020年12月就可評估復發／難治(r/r)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CLL)／小淋巴細胞淋巴瘤(SLL)患者錄得客觀緩解率(ORR)70%。截至2021年3月31日我們已獲美國FDA授予十一項孤兒藥資格認定(ODD)，此乃任何中國生物製藥公司的最高記錄。我們在2020年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展示六項研究進展。我們在2020年美國臨床腫瘤協會(ASCO)年會上展示四項研究進展。我們公佈了HQP1351的新臨床數字，並在2020年美國血液學會年會作出口頭報告。繼我們在2018年及2019年作出口頭報告後，此乃HQP1351臨床進展連續第三年獲選於美國血液學會年會上作出口頭報告。

- 此外，我們已在全球範圍積極建立戰略夥伴，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實力。於2020年6月，亞盛醫藥已與阿斯利康血液研發卓越中心Acerta製藥進行臨床合作，研究亞盛醫藥APG-2575與Acerta製藥的BTK抑制劑CALQUENCE[®] (阿卡替尼)的組合，評估聯合治療r/r CLL/SLL患者的療效及安全性。於2020年7月，我們與MSD達成一項臨床研究合作，以評估APG-115與MSD的PD-1單抗KEYTRUDA[®] (帕博利珠)組合，聯合治療晚期實體瘤患者。於2020年12月，公司全球戰略夥伴UNITY抗衰老領域藥物UBX1325完成首例患者給藥，我們因此獲得里程碑付款。UBX1325為亞盛醫藥授權UNITY用於抗衰老相關疾病開發的Bcl-xL抑制複合物BM-962。該等戰略合作及夥伴關係可助力快速推進我們豐富臨床產品管線中候選藥物的研發進程，使我們能把握未來更多的商業化機遇。此外，亞盛醫藥於2020年12月正式獲納入深港通下港股通名單。
- 亞盛醫藥致力成為放眼全球的綜合生物科技公司，擁有核心研發能力以外的綜合能力。自2020年12月起，我們迎來首席商務官，並已著手設立自家銷售及營銷團隊。我們位於中國的全球研發中心、產業基地已於2021年1月完成結構封頂，將於2021年投產。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在研產品管線已取得重大進展：

核心候選產品

HQP1351

我們的核心產品HQP1351(奧瑞巴替尼)為針對BCR-ABL突變(包括T315I突變)的第三代BCR-ABL抑制劑。隨著於中國的HQP1351的「一次性傘式批准」，HQP1351目前正進行單藥治療開發，以治療無論有否T315I突變的TKI耐藥CML患者。HQP1351的NDA申請已於2020年6月呈交予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並已獲NMPA轄下藥品審評中心(CDE)納入「優先審評」，此乃基於2020年10月用於治療伴有酪氨酸激酶抑制劑耐藥及T315I突變的慢性期慢性髓性白血病(CML)以及加速期CML患者的兩項關鍵性註冊II期臨床研究的結果。如申請獲批，HQP1351將會成為中國首個推出市場的第三代BCR-ABL抑制劑。對耐藥／不耐受第一代及第二代TKI CML患者的第三個關鍵性研究現正進行中，而此研究的入組將於2021年上半年完成。

此外，就治療對無論有否T315I突變的TKI耐藥CML及費城染色體陽性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Ph+ALL)患者的第Ib期臨床試驗正於美國進行。初步數據顯示HQP1351對治療該等TKI耐藥(包括耐藥或普納替尼失效)的CML患者有效。此外，FDA已於2020年4月就治療CML授出HQP1351孤兒藥資格認定及就治療具有若干基因標誌且未能對現有TKI治療作出反應的CML的快速通道申請。

臨床試驗數據顯示，HQP1351對TKI耐藥CML患者具有顯著抗腫瘤活性，且具高安全性。我們已於2020年12月在第62屆美國血液學會(ASH)年會上口頭報告了HQP1351(奧瑞巴替尼)的關鍵性第II期臨床研究的正面數據。此乃自2018年起連續第三次獲選於ASH年會上口頭報告HQP1351的臨床進展。

關鍵候選產品

APG-2575

APG-2575為新型口服Bcl-2選擇性抑制劑，透過在癌細胞選擇性抑制Bcl-2以恢復正常細胞凋亡以治療多種血液惡性腫瘤。APG-2575已通過並取得中國、美國、澳洲及歐洲多個Ib/II期臨床研究的批准，並正在全球同步推進包括多個血液腫瘤適應症的臨床開發。

在全球範圍內，共有13項I/II期臨床研究正在進行中，合計150多例患者接受單一藥劑APG-2575給藥，劑量從20mg至1200mg不等。APG-2575亦為首個於中國進入臨床試驗的本土研發的Bcl-2選擇性抑制劑。入組患者包括涉及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CLL)、套細胞淋巴瘤(MCL)、急性髓系白血病(AML)、多發性骨髓瘤(MM)、華氏巨球蛋白血症(WM)、彌漫大B細胞淋巴瘤(DLBCL)、濾泡性淋巴瘤(FL)、高白細胞急性白血病(HCL)等疾病。

超過50例患者患有復發／難治CLL (r/r CLL)獲提供APG-2575治療。初期結果顯示在可評估患者中的客觀緩解率(ORR)超過70%。即使已達1200mg劑量水平，並未觀察到DLT(限制性毒性劑量)，亦未到達MTD(最大耐受劑量)，表示APG-2575較同類藥物更安全。大部分藥物相關不良反應(TRAES)為1級或2級。中性粒細胞減少和血小板減少的發生率很低。

此外，我們在2020年6月與阿斯利康血液研發卓越中心Acerta製藥進行全球臨床合作，評估APG-2575與BTK抑制劑阿卡替尼聯合治療r/r CLL/SLL患者的療效。

此外，FDA已授予五項APG-2575孤兒藥資格認定(ODDs)，以治療濾泡性淋巴瘤(FL)、華氏巨球蛋白血症(WM)、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CLL)、多發性骨髓瘤(MM)及急性髓系白血病(AML)患者。

APG-1252

APG-1252為新型高效小分子藥物，可通過選擇性抑制Bcl-2及Bcl-xL蛋白恢復細胞凋亡以治療小細胞肺癌(SCLC)、非小細胞肺癌(NSCLC)及骨髓纖維化。

合共135名患者已接受APG-1252治療。目前，我們分別在美國、澳洲及中國進行三項I期劑量遞增／擴展試驗以治療晚期癌症患者。APG-1252亦進行多種聯合試驗，包括在美國及澳洲對SCLC患者進行APG-1252聯合紫杉醇Ib/II期研究；在美國對骨髓纖維化患者進行APG-1252聯合魯索替尼Ib/II期研究；及在中國對NSCLC患者進行APG-1252聯合奧希替尼Ib期研究。

此外，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已於2020年10月就治療小細胞肺癌(SCLC)授出APG-1252孤兒藥資格認定。

APG-115

APG-115是一種口服有效，高選擇性靶向MDM2-p53 PPI的小分子抑制劑。APG115旨在通過阻斷MDM2-p53相互作用激活p53。

APG-115是中國首個進入臨床階段的MDM2-p53抑制劑，正於中國、美國及澳洲進行多個治療實體瘤以及血液腫瘤的進行中臨床研究。

我們目前正在美國進行三項APG-115臨床試驗，包括與Merck合作一項Ib/II期聯合帕博利珠單抗治療轉移性黑色素瘤及其他晚期實體瘤研究、一項I/II期聯合化療AML研究及一項I/II期單藥或聯合化療治療唾液腺癌研究。

APG-115是中國首個進入臨床階段的MDM2-p53抑制劑，進行Ib/II期單藥或聯合化療治療AML或MDS(骨髓增生異常綜合症)研究。

此外，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藥品審評中心(CDE)已就Ib/II期APG-115聯合PD-1/PD-L1抑制劑以治療晚期脂肪肉瘤(LPS)或其他晚期實體瘤患者的臨床研究授出臨床批准，以及批准APG-115單藥或聯合APG-2575以治療復發／難治T細胞幼淋細胞白血病(R/R T-PLL)患者的臨床研究。此研究亦將於美國招募患者。

此外，於2020年，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已授出APG-115以治療軟組織肉瘤、治療胃癌(GC)、治療急性髓系白血病(AML)及視網膜母細胞瘤的四項孤兒藥資格認定。

其他臨床或IND階段候選藥物

APG-1387

APG-1387為我們在研的新型小分子細胞凋亡蛋白抑制因子(IAP)抑制劑，用於治療晚期實體瘤及慢性乙型肝炎。

APG-1387為中國首個進入臨床試驗階段的IAP標靶藥物，並在澳洲及中國完成針對實體瘤的單一藥劑I期臨床試驗。我們目前正在美國進行APG-1387與帕博利珠單抗(「**Keytruda**」)(一種實體瘤抗PD-1單抗)的聯合治療的I期臨床試驗，並已於2020年5月在ASCO會議上發佈初步結果。同時，在中國，試驗APG-1387與拓益(另一種抗PD-1單抗)的聯合使用的Ib/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APG-1387與紫杉醇和吉西他濱聯用治療晚期胰腺癌的Ib/II期臨床試驗正在啟動中。

此外，兩項APG-1387在乙型肝炎疾病領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APG-1387單藥治療慢性乙型肝炎(CHB)患者的I期試驗及跟進已完成。隨著良好的初步結果，與核苷(酸)藥物(NAs)聯用進行序貫療法治療初治CHB患者的I期擴展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APG-1387同時與核苷(酸)藥物聯用治療CHB患者的II期臨床試驗亦在進行中。截至2020年12月31日，該研究共入組176名患者並於研究中接受治療。

臨床前候選藥物及發現項目

Mcl-1抑制劑AS00491及APG-3526

Bcl-2蛋白家族另一重要成員Mcl-1蛋白負責調控細胞凋亡。Mcl-1位於癌症的十大最頻繁擴增的基因範圍之內。Mcl-1的過度表達是造成規避細胞凋亡的原因所在，並且是多種化療及標靶治療(包括維奈克拉片(venetoclax))的主要耐藥機制之一。Mcl-1主要透過與促凋亡的含BH3蛋白發生作用來發揮作用，並且一直以來其在PPI領域屬於藥品研發較難成藥的靶點。目前，有兩種Mcl-1抑制劑處於活躍臨床試驗階段。

我們已發現使用PPI平台Mcl-1抑制劑的多種先導化合物藥劑，包括AS00491和APG-3526，均對Mcl-1展現出高度結合親和力，並在細胞相關實驗中亦展現出抗腫瘤細胞增殖的活性。在體內進行的異種移植模型研究中，AS00491及APG-3526於人體AML MV-411以及MM NCI-929和OPM-2模型中展現出顯著的抗腫瘤活性。相較於參照藥物AZD-5991，採用該等先導化合物藥劑療法在人體AML及MM異種移植模型中會產生相同或更強效的抗腫瘤活性。在進行單次靜脈注射AS00491或APG-3526之後實現CR。使用腫瘤樣本的藥效學研究進一步揭示了APG-3526觸發的胱天蛋白酶-3活化及PARP分裂，干擾MCL-1:BIM(Bcl-2-樣蛋白II)複合體，因此釋放了BIM以激活細胞凋亡級聯。

EED抑制劑APG-5918

於2020年4月，APG-5918已獲提名為靶向EED的臨床候選藥物，標誌著該項目進入IND授權階段。APG-5918為具有最佳潛力的強效、口服、選擇性EED抑制劑。APG-5918於生化及基於細胞的試驗中都表現出顯著活性，於小鼠異種移植腫瘤模型中亦表現出令人印象深刻的抗腫瘤活性。此外，APG-5918表現出總體良好的DMPK、TOX及理化特性。

異位BCR-ABL抑制劑AS1266

繼靶向T315I突變的第三代BCR-ABL抑制劑HQP1351後，本公司開發了第四代BCR-ABL抑制劑AS1266。AS1266與BCR-ABL融合蛋白特有的異構口袋結合。AS1266乃一種高度選擇性、獨特的抑制劑，可增強活性，並為克服額外突變帶來的獲得性耐藥性提供潛力。事實上，AS1266與包括HQP1351的經典TKI聯合治療於顯現各種耐藥突變的細胞中具有協同作用。

KRAS G12C共價抑制劑APG-1842

本公司已開發多種高選擇性KRAS G12C變種特定抑制劑，先導化合物藥劑已透過變種KRAS G12C展示體外活性對癌細胞的選擇性，於動物模型中具有良好口服藥代動力學及出色抗腫瘤活動。

PROTACs MDM2蛋白降解劑

本公司已與密歇根州立大學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取得MDM2蛋白降解劑全球獨家權利開發蛋白降解靶向嵌合體(PROTACs)技術。該化合物於小鼠、老鼠及狗具有良好耐受性；及於鼠類及非鼠類具有出色藥代動力學。

研發

本公司於研究、開發及商業化生物醫藥已有卓越往績記錄，並計劃透過內部研發、外部與生物科技、製藥公司及學術機構合作，繼續豐富及擴大大公司產品管線。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科學顧問委員會，由共同創始人兼非執行董事王少萌博士擔任主席。科學顧問委員會成員由多位在癌症研究及開發領域具有豐富專業知識的著名科學家組成。他們並非我們的僱員，但將不時應我們要求提供協助。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研發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463.9百萬元及人民幣564.6百萬元。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對本公司業務至關重要。憑藉強大的研發能力，本公司已在全球範圍內進行策略性知識產權佈局，並在全球範圍內擁有候選產品的授權專利或專利申請的獨佔許可。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在全球擁有110項授權專利及450餘項專利申請，其中約90項專利已在海外授權。

業務發展

除強大的內部研發團隊外，我們亦與領先的生物技術及醫藥公司及學術機構成功建立全球合作關係。

於2020年6月，我們與阿斯利康(LSE/STO/NYSE: AZN)血液研發卓越中心Acerta製藥已達成一項全球臨床研究合作。我們將支持APG-2575與Acerta製藥的BTK抑制劑CALQUENCE®(acalabrutinib)的聯合治療展開臨床研究，以評估該聯合用藥在r/rCLL/SLL患者中的臨床效果及安全性。

於2020年7月，我們與MSD達成一項全球臨床研究合作，以評估APG-115與Keytruda聯合治療晚期實體瘤患者。我們已在美國啟動三項APG-115臨床試驗，包括一項I期單藥研究、一項Ib/II期結合帕博利珠單抗治療轉移性黑色素瘤及其他晚期實體瘤研究及一項I/II期單藥或聯合化療治療唾液腺癌研究。

此外，我們於2020年7月與中國國家血液系統疾病臨床醫學研究中心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共同建構「國家血液系統疾病臨床醫學研究中心」，推進該領域的研究及臨床發展。

於2020年12月，我們根據亞盛醫藥與UNITY就候選藥UBX1325訂立的授權協議自我們的全球戰略合作夥伴UNITY Biotechnology獲得里程碑付款，UBX1325為亞盛醫藥授權UNITY用於抗衰老領域藥物開發的在研化合物Bcl-xL抑制劑BM-962。

我們相信，全球協作網絡可為我們提供全球認可及提升品牌知名度，亦可提供獲取主要藥物及候選藥物的更佳途徑，並可能提供額外資金來源，以推進產品開發。

生產

本公司在中國江蘇省泰州市中國醫藥城租賃一間面積約4,480平方米的研發及製造設施，我們利用該設施為本公司若干候選藥物生產並供應臨床前測試物及臨床試驗材料。此外，本公司計劃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建造一間面積約100,000平方米的設施（「蘇州設施」）用作研發及生產。

於2019年11月，新蘇州設施的動工儀式在蘇州工業園區舉行。本公司擬在蘇州設施生產用於臨床或未來商業化的藥品。蘇州設施預期將包含兩條口服固體劑生產線（片劑生產線和膠囊配方生產線）和兩條注射液／凍乾粉針劑生產線。我們自有設於中國的全球研發中心及生產設施已於2021年1月完成結構建設，應於2021年投入營運。

新冠肺炎的預期影響

儘管已開始發放疫苗，本公司預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冠肺炎」）將繼續對全球業務營運（包括臨床試驗招募及參與、監管互動、藥物供應及生產以及研發設施建設）繼續產生負面影響，具體取決於疫情的範圍及持續時間。

此外，目前尚不清楚我們營運所在司法權區會否維持或進一步延長任何現有限制，或是否會實施進一步限制措施。由於新冠肺炎已在全球散播至中國以外的其他國家，境內及國際航空及地面出行已受到很大限制。許多企業及政府已實施隔離政策。新冠肺炎可能對整體經濟(尤其是對中國及美國及其他全球經濟)造成的影響或難以評估或預測，而實際影響將取決於我們所無法控制的多種因素。

本公司目前正在密切監控新冠肺炎的影響，將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遵照有關臨床試驗的適用監管指引，竭力減少延誤及中斷，而實現2021年的臨床及監管目標的能力可能會受影響。

面對嚴峻的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亞盛醫藥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於2020年1月向武漢協和醫院及武漢同濟醫院捐贈人民幣500,000元，用於其採購相關防護設備及其他急需的抗疫醫療用品。同時，亞盛醫藥亦主動組織物資採購，共花費人民幣500,000元，從美國採購N95口罩、防護服、安全護目鏡等急需的醫療用品，送往武漢市各醫院。

通過與各方的聯繫，我們利用員工自願捐贈的人民幣100,000元，購買醫用即棄防護服。我們成功購買了400件防護服，於2020年3月直接送達北京大學人民醫院，協助對抗疫情。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2,450	14,513
銷售成本		<u>(1,966)</u>	<u>(2,096)</u>
毛利		10,484	12,41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5,265	49,1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72)	—
行政開支		(128,970)	(161,643)
研發開支		(564,571)	(463,883)
其他開支		(30,029)	(914,049)
融資成本		<u>(6,255)</u>	<u>(4,274)</u>
除稅前虧損	5	(675,448)	(1,482,316)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u>(2,158)</u>	<u>1,602</u>
年內虧損		<u><u>(677,606)</u></u>	<u><u>(1,480,714)</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677,606)</u></u>	<u><u>(1,480,714)</u></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一年內虧損(人民幣元)	8	<u><u>(3.14)</u></u>	<u><u>(12.69)</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u>(677,606)</u>	<u>(1,480,714)</u>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63,203)</u>	<u>(98,799)</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63,203)</u>	<u>(98,799)</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740,809)</u>	<u>(1,579,513)</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740,809)</u>	<u>(1,579,51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4,405	93,787
使用權資產	42,596	48,500
商譽	24,694	24,694
其他無形資產	66,405	72,19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31,774	32,191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121	24,581
非流動資產總值	651,995	295,94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	54,644	26,64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24,400	882,457
總流動資產	1,079,044	909,105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0,561	92,194
貿易應付賬款	9 23,361	13,08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88,565	96,738
應付稅項	3,557	—
合約負債	43	46
其他流動負債	10,061	—
流動負債總額	276,148	202,062
流動資產淨值	802,896	707,0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54,891	1,002,988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79,134	9,211
遞延稅項負債	15,355	16,95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應付賬款	73,574	51,248
合約負債	4	50
遞延收入	40,203	35,047

非流動負債總額	608,270	112,513
---------	---------	---------

資產淨值	846,621	890,475
------	---------	---------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4	142
庫存股份	(4)	(4)
資本及儲備	846,471	890,337

權益總額	846,621	890,475
------	---------	---------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2017年11月1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辦事處，註冊地址為Cayman Corporate Centre, 27 Hospital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2018年7月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在腫瘤、乙肝及衰老相關的疾病等治療領域開發創新小分子療法。

於2019年10月28日，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在本公司上市過程中，本公司以每股34.20港元的發售價發行及配發12,180,900股新股份。於2019年11月25日，本公司以每股34.20港元的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1,827,100股超額配發股份。於2020年7月15日，本公司發行及配發累計15,000,000股配售股份，價格為每股46.80港元。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楊大俊博士（「楊博士」）、郭明博士（「郭博士」）、王少萌博士（「王博士」）、翟一帆博士（「翟博士」）、Ascentage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楊博士、郭博士及王博士擁有及HealthQuest Pharma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翟博士全資擁有。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應付賬款(此等已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提前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 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為財務報告及準則的制定提供了一套全面的概念，為財務報表編製者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提供了指導，並協助各方理解及解釋準則。概念框架包括關於計量及報告財務業績的新章節，關於資產及負債終止確認的新指引，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最新定義及確認標準。當中亦澄清財務報告中管理、審慎及計量不確定性的作用。概念框架並非準則，其中所包含的任何概念均不優先於任何準則的概念或要求。概念框架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了企業的定義並提供了更多指引。修訂澄清，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若要被視為一項業務，其至少必須包括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並共同大大有助於創造產能。一項業務可以在不包括創造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和過程的情況下存在。修訂取消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獲得業務並繼續生產產出的評估。取而代之，重點在於所獲得的投入和所獲得的實質性流程是否共同大大有助於創造產能。修訂亦縮小了產出的定義範圍，將重點放在向客戶提供的貨物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普通活動的其他收入上。此外，該等修訂提供了評估所收購工序是否為實質工序的指引，並引入可選擇的公允價值集中度測試，以簡化評估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本集團已對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前瞻性地應用該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在用替代性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之前期間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該等修訂提供臨時寬免，使對沖會計在引入替代無風險利率前的不確定期間得以繼續。此外，修訂要求公司向投資者提供有關其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訊。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了一個實際的權宜之計，使他們可以選擇不對因新冠肺炎大流行直接造成的租金優惠採用租賃修改會計。該實際權宜之計僅適用於因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且僅在以下情況下適用：(i)租賃付款的變動導致經修訂的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較少；(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原應支付的款項；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對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允許提前適用，並應追溯適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辦公樓租賃的若干月租付款已因疫情減少生產規模而由出租人減少或豁免，而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2020年1月1日提前採用修訂，並選擇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不對出租人因疫情而給予的所有租金優惠採用租賃修訂會計。因此，因租金優惠而減少的租賃付款人民幣536,000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並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

- (e)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了一個新的重大定義。新的定義指出，如果遺漏、誤報或掩蓋資訊可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資訊屬重大。修訂澄清，重大程度將取決於資訊的性質或規模，或兩者兼而有之。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尚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i>提述概念框架²</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i>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¹</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i>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 資產的出售或投入⁴</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i>保險合約³</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i>保險合約^{3,5}</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i>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³</i>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i>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²</i>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 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隨附的闡釋範例 ²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⁵ 由於2020年6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獲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公司於2023年1月1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

下述為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2018年3月頒佈的財務報表概念框架為參考，取代先前編製及呈列財務報告的框架，而不會大幅更改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其確認原則的例外情況，以供實體參考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的內容。該例外情況規定，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及或然負債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釐清或然資產不合資格於收購日期確認。本集團預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追溯性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預期適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故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了在現有利率基準被替代無風險利率取代時影響財務報告的先前修訂未處理的問題。第二階段修訂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在對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在不調整賬面值的情況下更新實際利率(倘有關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後果)及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經濟上相當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利率基準改革規定在對沖關係並無終止的情況下對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作出變動。於過渡時可能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規定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該等修訂亦為實體於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部分時，毋須符合獨立可識別規定提供臨時寬免。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設符合獨立可識別規定，前提是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部分將於未來24個月內獨立可識別。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惟實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即將前瞻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已被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於2015年12月剔除，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釐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訂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須待實體符合特定條件後，方可作實，倘實體於報告期末符合該等條件，則其有權延遲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將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負債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釐清被視為清償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可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出售所生產項目並將該資產達致其能夠以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於損益確認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僅可追溯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可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該等修訂本自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實體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採納。初步應用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於初始應用日期確認為期初權益的調整，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提供指引及範例，以幫助實體針對會計政策披露應用重大性判斷。該等修訂本以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要求替換披露「主要」會計政策要求。於評估會計政策資料之重大性時，需考定量及定性兩方面因素。實體特定會計政策資料較標準化資料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更為有用。該等修訂本亦添加對實體於作出有關會計政策披露之決策時應用重大性概念的指引。該等修訂本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應追溯應用，並准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旨在澄清會計政策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及錯差之間的區別。該等修訂本闡釋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編製會計估計並表明其可納入估計及估值技術。該等修訂本澄清並非所有估計須滿足會計估計之定義，而可參照編製會計估計所用的輸入數據。該等修訂本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應追溯應用，並准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闡釋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釐清實體於評估一項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有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重大差異時包括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修訂應用於在實體首次應用修訂的年度報告期初或之後修訂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移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闡釋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這消除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租賃優惠處理方面的潛在混淆。

3.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即在腫瘤、乙肝及衰老相關的疾病等治療領域開發創新小分子療法。由於此為本集團唯一可報告經營分部，故概無呈列其他經營分部分析。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服務費收入	2,574	3,990
許可費收入	9,876	10,523
	<u>12,450</u>	<u>14,513</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	20,488	30,424
其他金融資產收益	2,360	5,208
外匯收益淨額	17,089	430
銀行利息收入	5,218	12,906
其他	110	148
	<u>45,265</u>	<u>49,116</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966	2,0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56	10,4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9,524	8,943
無形資產攤銷	7,342	7,048
研發成本	564,571	463,88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和薪金	258,855	213,139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74,027	70,822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9,726	12,071
	<u>342,608</u>	<u>296,032</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長期應付賬款		
公允價值虧損	22,326	41,214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303	27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	—	836,738
核數師酬金	2,450	1,500
上市開支	—	35,393
外匯收益淨額	(17,089)	(43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u>6,105</u>	<u>35,897</u>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其成員公司所處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香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收入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於報告期內，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美國

根據美國稅務法律及規例，在美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1%的稅率繳納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在美國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美國稅務法律及規例，在美國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就從美國賺取或產生的收入按30%的預扣稅率繳納稅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	3,760	—
遞延	<u>(1,602)</u>	<u>(1,602)</u>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	<u><u>2,158</u></u>	<u><u>(1,602)</u></u>

7.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2019年：零)。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15,909,150股(2019年：116,727,377股)(經調整以反映年內供股)而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用之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677,606)</u>	<u>(1,480,714)</u>
		股份數目
	2020年	2019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5,909,150</u>	<u>116,727,377</u>

9.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9,104	12,296
1至3個月	700	—
3至6個月	<u>3,557</u>	<u>788</u>
	<u>23,361</u>	<u>13,084</u>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並一般於不足六個月內結算。

財務回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2,450	14,5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5,265	49,1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72)	—
研發開支	(564,571)	(463,883)
行政開支	(128,970)	(161,643)
融資成本	(6,255)	(4,274)
其他開支	(30,029)	(914,049)
年內虧損	(677,606)	(1,480,71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740,809)</u>	<u>(1,579,513)</u>

1. 概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12.5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4.5百萬元，全面虧損總額為人民幣740.8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579.5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虧損為人民幣677.6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480.7百萬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836.7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4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該等開支，因為本集團於2020年方開始準備商業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564.6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463.9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29.0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61.6百萬元。

2. 收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提供予客戶的非重複性研發服務及來自Unity的知識產權許可費收入產生人民幣12.5百萬元的收益，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4.5百萬元，相當於減少人民幣2.0百萬元或14.2%。我們的候選產品尚未開始商業化運作，因而於2019年及2020年並無通過銷售藥品產生任何收益。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ii)銀行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iii)來自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結構性存款及短期理財產品)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及(iv)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收益。政府補助主要指為補償研究活動及臨床試驗所產生的費用而自地方政府獲得的補貼及新藥開發獎勵。該等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乃於後續產生相關成本且收到政府的合規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8百萬元或7.7%至人民幣4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政府補助人民幣20.5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0.4百萬元；(ii)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為人民幣5.2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2.9百萬元；部分被(iii)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匯收益人民幣17.1百萬元所抵銷，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匯收益為人民幣0.4百萬元。

4.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差旅及會議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至人民幣1.4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該等開支。增加是由於成立銷售團隊以準備我們的藥物潛在商業化。

5.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內部研發開支、外部研發開支、員工成本、知識產權開支、材料、折舊及攤銷以及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3.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7百萬元或21.7%至人民幣564.6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針對候選藥物進行更多臨床試驗、研發人員數量增加及知識產權開支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分類我們的研發開支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內部研發開支	97,599	74,884
外部研發開支	93,843	72,820
員工成本	233,579	178,110
知識產權開支	16,757	7,633
材料	35,954	35,918
折舊及攤銷	15,719	14,406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48,480	50,580
其他	22,640	29,532
總計	<u>564,571</u>	<u>463,883</u>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經重新分類，以與2020年者保持一致。

6. 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1.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2.6百萬元或20.2%至人民幣129.0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i)本公司上市相關開支減少；(ii)因新冠肺炎導致差旅及會議開支減少；及(iii)被行政人員數量增加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相關開支增加部分抵銷。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行政開支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開支	—	35,393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25,547	20,242
員工成本	54,581	50,763
折舊及攤銷	11,703	12,027
其他	37,139	43,218
總計	<u>128,970</u>	<u>161,643</u>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或46.5%至人民幣6.3百萬元。增加主要有關銀行借款產生的額外利息。

8.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及(ii)與我們於2016年12月收購Healthquest Pharma有關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虧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30.0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其他開支人民幣914.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84.0百萬元或96.7%，主要是由以下各項所致：(i)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836.7百萬元；(ii)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6.1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35.9百萬元；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應付賬款的公允價值虧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百萬元。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為上市日期前確認的非現金及非經常性調整。由於本集團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上市後均已轉換為普通股，故本集團於2020年不會因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任何額外收益或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為非現金調整，表示來自本集團持有的UNITY Biotechnology, Inc.普通股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長期應付賬款的公允價值虧損為非現金調整，表示與在2016年12月收購Healthquest Pharma有關的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9. 報告期內的虧損

因上述原因所致，本公司的虧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0.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7.6百萬元。

10. 現金流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610.0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46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擴大研發活動。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07.4百萬元，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251.5百萬元，部分被贖回定期存款人民幣139.5百萬元所抵銷。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01.3百萬元，主要包括(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81.4百萬元；及(ii)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139.5百萬元，部分被贖回其他金融資產人民幣19.6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所抵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040.0百萬元，主要包括通過後續發售以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622.9百萬元*及向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432.8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42.4百萬元，主要包括透過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404.3百萬元*及向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50.0百萬元。

* 指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減去作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溢價扣減所錄得的股份發行開支現金付款。

11.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流動比率 ⁽¹⁾	3.9	4.5
速動比率 ⁽²⁾	3.9	4.5
資產負債比率 ⁽³⁾	不適用 ⁽⁴⁾	不適用 ⁽⁴⁾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指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指於同日的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
- (3) 資產負債比率是用計息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得出。
- (4) 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超過計息借款。因此，概無呈列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

12. 重大投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13. 外匯風險

我們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惟我們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其他投資、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外幣計價，並面臨外幣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14.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合併聯屬實體或聯營公司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1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貸款人民幣517.8百萬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1.9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人民幣149.8百萬元以定息計算。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4.05–4.35	2021年	30,00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4.75	2021年	3,50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1年LPR+0.9/0.65	2021年	11,250
租賃負債	4.00–4.35	2021年	5,811
			<u>50,561</u>
非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1年LPR+ 0.9/0.65	2023年–2025年	138,750
銀行貸款—無抵押	4.5–4.75	2023年	116,250
銀行貸款—有抵押*	5年LPR+0.15	2023年–2030年	218,055
租賃負債	4.00–4.35	2022年–2023年	6,079
			<u>479,134</u>
			<u><u>529,695</u></u>

附註：LPR指貸款市場報價利率。

*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值為人民幣31.0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及賬面值為人民幣406.6百萬元的在建工程為銀行貸款人民幣218.1百萬元提供抵押擔保。

下表載列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一年內	50,561	92,194
第二年	24,025	4,720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7,054	4,491
第五年之後	158,055	—
	<u>529,695</u>	<u>101,405</u>

16.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31.0百萬元的的使用權資產以及賬面值為人民幣406.6百萬元的在建工程作銀行融資。

17.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8.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管理及無指定用途資金的投資採取保守方式。我們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持有)以短期存款形式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授權機構。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2.5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024.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通過後續發售發行股份及向銀行借款所致；部分被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項目所抵銷。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持有。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079.0百萬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024.4百萬元以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54.6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76.1百萬元，包括貿易應付賬款人民幣23.4百萬元、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人民幣188.6百萬元、借款人民幣50.6百萬元及應付稅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人民幣13.5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608.3百萬元，包括長期借款人民幣479.1百萬元，其他長期應付賬款及遞延收入人民幣113.8百萬元及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5.4百萬元。

19. 僱員及薪酬政策

下表載列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僱員按職能劃分的明細：

職能	人數	%
研發	361	83.4
行政及商業	72	16.6
總計	433	100.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有433名全職僱員，包括合共57名擁有醫學博士或博士學位的僱員。其中，361名僱員從事全職研發及實驗室工作，而72名僱員從事全職一般行政及商業行政職能及業務發展職能工作。我們的研發人員包括53名具有醫學博士或博士學位的僱員，其中多數僱員在研究機構、醫院及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藥物審批流程方面擁有工作經驗。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在生物科技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在推動業務成功方面作出貢獻。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22名高級僱員，在相關領域平均擁有15至20年的經驗。

我們在過往兩年的僱員留任率超過90%，這有利於公司知識庫持續發展。我們正通過提供合作互助的工作環境、具有競爭力的薪酬、高效的獎勵計劃及從事尖端科學項目的機會而在全球積極招募人才。

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僱員公積金、社會保障金及其他福利付款。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我們已為中國員工作出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84.0百萬元及人民幣332.9百萬元。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0年9月14日，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2,590,59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向50名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士授出2,590,592股股份，彼等為本集團僱員。

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僱員獎勵計劃」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6日及2021年3月19日的相關公告。

未來及展望

憑藉我們在全球生物科技行業的豐富經驗，我們將繼續加速推進我們高度差異化的新型臨床產品管線中的八種候選藥物至下個臨床階段，並在全球範圍內申請NDA。

我們將通過增加臨床試驗中心、提高臨床試驗患者招募效率並加強與主管機構的溝通等策略投入更多公司資源，支持核心產品研發。同時，我們亦準備在全球學術會議上，基於我們積極的臨床前或臨床數據，報告主要產品的重要近期里程碑，以提升我們的影響力，並尋求全球合作機會。

我們力求成為一間著眼全球的綜合生物科技公司，在核心研發能力以外專注於完善業務發展及商業化的綜合能力。我們計劃積極尋求與全球生物科技及製藥公司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把握全球腫瘤藥物市場上的更多商業化機會，加強在研產品管線合作，並為候選藥物的潛在商業化作準備。

此外，我們將為我們的候選產品積極申請專利權，藉以擴大我們的知識產權佈局。就我們的各個臨床項目而言，我們尋求將覆蓋範圍擴大到其他適應症，並就候選藥物獲取新用途專利(如適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在全球範圍內擁有110項授權專利及450項專利申請，其中約90項專利在海外授權。日後我們將進一步加強我們全面且不斷壯大的全球知識產權佈局。

展望未來，我們將不斷提高研發能力，為患者開發具有更好療效且可負擔的創新療法，以解決尚未滿足的醫療需求、改善患者健康及惠澤全社會。同時，我們將不斷鞏固我們生物科技公司的領先地位，持續關注財務健康發展，保障股東投資者利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除於下文披露的偏離情況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報告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預期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以下規定，即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予以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履行職務。本公司並無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分開，楊大俊博士目前履行該兩個角色。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是：(a)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而董事會九名董事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組成的三分之一及符合上市規則規定，我們認為董事會擁有足夠的查核及權力制衡；(b)楊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c)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的運作權責平衡，這些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及(d)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需要區分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我們亦採納我們自身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即管理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政策(「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示的規定標準且適用於全體董事。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回顧期間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0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合共發行14,008,000股發售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而發行的股份)，通過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69.8百萬港元。先前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無變動。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依照招股章程所載用途使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的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 金額 (於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百萬元)
研發以將核心產品HQP1351商業化	42%	155.2	138.2	138.2
APG-1252持續及規劃臨床試驗	13%	48.1	42.8	42.8
APG-2575持續及規劃臨床試驗	19%	70.3	62.5	62.5
APG-115持續及規劃臨床 試驗	19%	70.3	62.5	62.5
APG-1387及APG-2449其餘臨床計劃的 持續及規劃臨床試驗	6%	22.2	19.7	19.7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	3.7	3.3	3.3
總計	<u>100.0%</u>	<u>369.8</u>	<u>329.1</u>	<u>329.1</u>

附註：

- (1) 若數據相加之和與總數不一致，則是由約整所致。
- (2)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乃以港元收取，並就用途規劃以2019年12月31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該計劃已因全球發售後的匯率波動而作輕微調整。

2020年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配售15,000,000股股份已於2020年7月15日進行(「2020配售」)。配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約為689.5百萬港元。此前在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8日的相關公告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化，而本公司將根據實際業務需要，按照該擬定用途逐步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

下表載列2020年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於2020年12月31日的實際用量。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動用2020年配售 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的 預期時間表
其他產品管線的臨床開發， 如APG-2575、APG-115、 APG-1387及APG-1252	60%	413.5	348.0	126.0	2021年6月30日
核心產品HQP1351的註冊、 試生產及營銷	20%	138.0	116.0	59.0	2021年6月30日
APG-2575的進行中及 計劃臨床試驗	20%	138.0	116.0	28.0	2021年6月30日
總計	<u>100%</u>	<u>689.5</u>	<u>580.0</u>	<u>213.0</u>	

附註：

- (1) 因約整之故，數字總和未必與總計一致。
- (2) 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並視乎本集團可能受新冠肺炎影響的研發進度而定。
- (3) 2020年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乃以港元收取，並以2020年12月31日的匯率兌換為人民幣作計劃用途。由於自2020年配售起匯率有所波動，該計劃略有調整。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根據上市規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葉長青先生、尹正博士及呂大忠博士。葉長青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的事宜。審計委員會亦已審閱並認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核數師

本集團核數師已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字，等同本集團該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之核證工作約定，因此本公司核數師概不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備有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後，曾發生以下事件：

採納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1年2月2日，董事會已批准通過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本公司可能不時採納的其他股份獎勵計劃並行。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可(i)根據其可用的一般授權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股份，該等股份將由受託人持有，並將用於滿足行使時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或(ii)指示及促使受託人向本公司任何股東接收現有股份或購買現有股份（無論是場內還是場外），以滿足行使時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本公司應促使向受託人提供足夠的資金，使受託人能夠履行其與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有關的責任。有關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2月2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現有股份及先舊後新認購新股份

於2021年2月8日，根據本公司、Ascentage Limited、J.P.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2月3日訂立的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合共26,500,000股銷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配售價為每股銷售股份44.20港元。於2021年2月11日，本公司按每股認購股份44.20港元（與配售價相同）向Ascentage Limited配發及發行26,500,000股認購股份（與銷售股份數量相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為1,153.64百萬港元，將用於(i)關鍵候選產品APG-2575的臨床試驗；(ii)核心產品HQP1351的全面批准及商業化的註冊試驗；(iii)其他分子及臨床前資產的臨床開發；及(iv)一般企業用途。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4日及2021年2月11日的相關公告。

關於我們候選藥物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的臨床發展情況，請參閱本公告上文「業務回顧」一節。

關於新冠肺炎對本公司的影響，請參閱本公告上文「新冠肺炎的預期影響」一節。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定於2021年5月10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5日至2021年5月10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的股份持有人須最遲於2021年5月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進行登記。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scentagepharma.com)。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支持本集團及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致以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亞盛醫藥集團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大俊博士

中國，蘇州，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楊大俊博士；非執行董事王少萌博士、田源博士、呂大忠博士及劉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長青先生、尹正博士、任為先生及David Sidransky博士。